

诸暨市大唐街道第一批越美小区入户分类垃圾袋及发袋机
采购项目合同

合同编号：_____

项目名称：诸暨市大唐街道第一批越美小区入户分类垃圾袋及发袋机采购
项目

甲 方：_____诸暨市人民政府大唐街道办事处_____

乙 方：_____浙江夕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_____

签 订 地：_____大唐街道_____

签订日期：_____2025 年_____月_____

诸暨市人民政府大唐街道办事处（甲方）诸暨市大唐街道第一批越美小区入户分类垃圾袋及发袋机采购项目（项目名称）经诸暨正开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招标文件（编号：诸正开 2024—12—28 号）进行公开招标。甲方确定浙江夕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乙方）为本项目中标单位。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项目采购依据

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确认书。

（二）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以下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

- a. 本合同书
- b. 中标通知书
- c. 询标承诺
- d. 投标文件
- e. 招标文件

（三）合同标的物

- 1、项目名称：诸暨市大唐街道第一批越美小区入户分类垃圾袋及发袋机采购项目
- 2、合同金额为（元）：530000.00
- 3、合同履约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

（四）合同中标价

本合同中标单价：10L 分类式塑料垃圾袋中标金额为 3.57 元/卷；智能化发袋机中标金额为 8688 元/台（质保期至合同结束）。（数量按实结算，累计结算金额最高均不超过合同金额）。

（五）合同价款的支付

1. 本合同中甲乙双方之间所发生的一切费用以人民币进行结算。

2. 支付方式：

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预付款（具体以双方协商为准，支付条件：签订合同时乙方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可不适用前述规定），每批次货物按甲方要求供完并验收合格后按实际供货数量结算支付，合同累计结算金额达到采购预算时合同履行完毕。

3. 甲方应付合同款至以下乙方指定的银行账户：

开户名称：浙江夕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浙江诸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下湖支行

账号：201000231197053

（六）履约保证金：

乙方须向甲方缴纳合同金额1%的履约保证金，所有货物按甲方要求供完并验收合格后七天内无息退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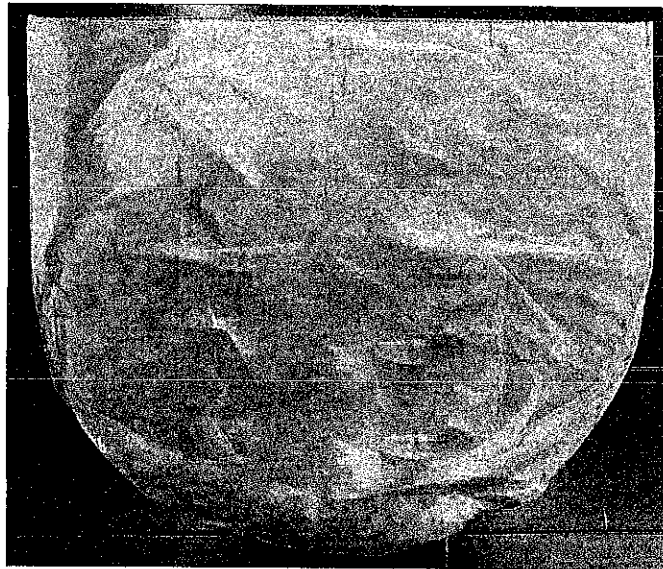
(七) 项目要求:

1. 范围

据绍兴市分类办《关于开展全市生活垃圾“定时定点”——越美系列扩面提质创建活动的通知》文件要求，越美小区必须配备入户分类垃圾发放，每月/户提供30只易腐垃圾袋和30只其他垃圾袋。本项目规定了包括华润苑、盛唐丽景、蕺塘雅苑一期、帝泊湾、德馨园、金色家园、鸿景庄园、鸿玺公馆、佳山下小区、供销社小区、锦绣唐城、兴唐花园、东方秀水苑、财富广场等14个小区垃圾分类户用垃圾袋的结构、技术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及标志。

标准塑料垃圾袋，将袋完整打开后，形状为如示例图的塑料垃圾袋。

易腐垃圾袋示例图:



其他垃圾袋示例图:



2. 技术要求

2.1 材料

★垃圾袋以聚乙烯（PE）为原料添加各类助剂，禁止使用含氯材料，必须采用可降解材料15%以上（含）。（注：商务技术文件中提供相关承诺函，格式自拟）

2.2 外观、颜色

袋周应均匀、平整，不应有气泡、穿孔、鱼眼僵块、丝纹、挂料线等瑕疵。

★垃圾袋分为易腐垃圾袋和其他垃圾袋，易腐垃圾袋颜色采用绿色，色标为Pantone356c；其他垃圾袋颜色采用灰色，色标为Pantone5477U。

2.3 容积

塑料袋容积为10L。塑料垃圾袋有效容积的偏差应在0~5%的正偏差内。

2.4 尺寸

容积为10L的方形：长 ≥ 500 mm，宽（折径） ≥ 420 mm。

2.5 厚度及重量

10L垃圾袋膜厚度0.02（ ± 0.005 ）mm；单个垃圾袋重量 ≥ 7.0 克。

3. 使用标志

塑料垃圾袋应在正面中央位置按分类方法印刷符合《绍兴市区生活垃圾分类（试点）投放设施统一配置标准》规定的分类标志。字体颜色为白色。

3.1 易腐垃圾袋使用说明（仅供阅读）

（1）仅用于家庭产生的菜帮菜叶、剩菜剩饭、瓜果皮核、腐败食品等易腐垃圾的收集，切勿用于盛装食品等其他用途。

（2）请勿将食品袋、餐盒、保鲜膜、纸巾等垃圾投入本袋中。

（3）请将易腐垃圾中的水分、油分尽量沥干后投入袋中。

（4）请尽量将易腐垃圾盛装2/3以上的量，扎紧袋口后，投放到居住地的垃圾分类收集站点的易腐垃圾收集容器中。

4. 检验规则

4.1 检验项目

渗水性试验、提吊试验、厚度检测。

4.2 检测方法

（1）渗水性试验：

装5kg清水，排空空气密闭垃圾袋口后放置，5分钟内观察是否有渗漏，有渗漏则不合格。

（2）提吊试验：

装3kg低密度聚乙烯粒子，压出袋内空气后封口，用绳子捆紧塑料袋封口，提吊起塑料袋使其远离地面并确保提吊绳长度 ≥ 200 mm，固定提吊绳上墙，上提提吊绳下端使塑料袋上升200 mm，松开提吊绳使塑料袋突然自由下落，观察是否破损。试验重复3次，有破损则不合格。

（3）壁厚检测：

使用量具测量塑料膜厚度，要求为10L垃圾袋膜厚度0.02（ ± 0.005 ）mm，否则不合格。

5. 根据垃圾分类创新要求，本次采购的10L垃圾袋要求印刷二维码。（具体图案按甲方要求印刷）

二维码袋尺寸及打码要求：

★大小尺寸、厚度：配套垃圾袋自助发放机使用的垃圾袋为八折连卷袋，每卷八折连卷袋（30只1卷）机械折宽 $\leq 110\text{mm}$ ，垃圾袋大小尺寸为 $\geq 420\text{mm}$ （宽） $\times 500\text{mm}$ （长）；连卷袋必须机械8折成卷，卷的直径为60-64mm，长度为105-133mm，配套相关设备及软件使用。

★二维码印刷要求：①规格： $\geq 16*16\text{mm}$ 以上（正方形）；②内容：十三位数以上（含十三位）的编号信息。编号安排：第1位数字代表制造商，第2-3位数字代表街道，第4位数字代表分类（1代表易腐垃圾、2代表其他垃圾），第5至13位自然数为垃圾袋编号。做到一袋一号，永无重号，不出现断码、漏码情形。（为配合取袋设备，供货时具体内容要求和印刷位置按甲方要求为准）

6. 印刷内容

每个塑料袋的印刷内容包括：二维码（已作为实质性响应要求，在样品评审中不作要求，但在供货中必须按照甲方要求印刷）、图标抬头、分类标志、垃圾图标、使用说明、注意事项、产品信息（包括产品名称、厚度、材质、规格尺寸、容积、标准等）。

附图1：易腐垃圾袋印刷内容示例



附图2：其他垃圾袋印刷内容示例



备注：图标内容在供货时按甲方最终要求为准。乙方在提供小样并取得甲方确认后，方可排产。

7. 样品要求

★（1）按招标要求提供10L灰色其他垃圾袋、绿色易腐垃圾袋样品各2卷，每卷不少于30只，印刷二维码。

★（2）样品须印有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分类标志，除外包装封面外不得出

现可能透露乙方信息的标记或符号，否则作废标处理。

(3) 乙方提交的实物样品，开标后不予退还，乙方的样品由甲方保存作为验收依据之一。

8. 所供产品测试质量要求，即在每批货物供货时需分别按批次进行随机抽检测试试验。

抽检测试试验如下：

(1) 渗水性试验：

装5kg清水，排空空气密闭垃圾袋口后放置，5分钟内观察是否有渗漏，有渗漏则不合格。

(2) 提吊试验：

装3kg低密度聚乙烯粒子，压出袋内空气后封口，用绳子捆紧塑料袋封口，提吊起塑料袋使其远离地面并确保提吊绳长度 ≥ 200 mm，固定提吊绳上墙，上提提吊绳下端使塑料袋上升200 mm，松开提吊绳使塑料袋突然自由下落，观察是否破损。试验重复3次，有破损，则不合格。

(3) 壁厚检测：

使用量具测量塑料膜厚度，要求为10L垃圾袋膜厚度0.02 (± 0.005) mm，否则不合格。

(4) 降解检测：

垃圾袋必须采用可降解材料15%以上(含)

注：若所供批次货物有以上任一抽检测试不合格的，则甲方将退货处理，中标单位应重新供货，因退货造成的所有损失由中标单位负全部责任。若连续二次抽检测试不合格，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回。

(八) 其他要求

1. 质量要求

(1) 乙方须按国家有关规定及标准完成本次招标的供货、运输、检验、通过有关部门验收、质保期服务等各项工作，并保证投标产品使用的安全性能与检测结果的可靠性。乙方对中标产品使用的安全性能与可靠性负全部责任。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提出的是最低限度的基本技术要求，并未对所有技术细节作出规定，乙方应提供符合本技术要求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优质产品。

(2) 乙方对供货的垃圾袋，必须严格按投标时所承诺的内容进行服务，垃圾袋质量应符合甲方的要求；所有印刷标识要字迹清楚、墨迹饱满、颜色无偏差、规格尺寸准确。

(3) 乙方应保证所供的货物必须为全新的，符合国家标准的合格产品。

乙方应对由于垃圾袋材质、工艺或印刷标识的缺陷以及其他由于乙方的原因而发生的任何不足负责，费用由乙方负担。根据法定机构的鉴定结果，如果证明垃圾袋质量存在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垃圾袋材料等，甲方将以退货处理并索赔。

2. 供货时间

(1)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6年9月30日。

(2) 每批次垃圾袋供货，甲方有权委托质检质量检测中心进行抽检验收（费用由乙方支付）。如果垃圾袋的质量、印刷标识、数量都符合供货要求，通过验收后，甲方应立即在“结算单”上签字认可；如果垃圾袋的质量、印刷标识、数量不符合供货要求，未通过验收，甲方将以退货处理并索赔。因退货造成的所有损失由乙方负全部责任。连续两次验收不合格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回。

(3) 乙方须按照甲方要求，及时提供足够数量的合格货物，逾期3天（含）及以上的，每逾期1天，扣除履约保证金1000元，当履约保证金不能足额扣除时，甲方有权从未支付的费用中予以扣除。

3. 验收

严格遵循国家和行业质量验收相关规范、标准执行。

(九) 服务人员

乙方应派遣一名具有专业知识的资深管理人员负责与甲方对接，负责本项目的项目管理，统筹相关工作，监督项目执行与情况汇报，控制工作质量，执行变更和应急情况管理，并根据实际状况调整乙方人员安排，以保证项目的正常高效运作。

乙方应派出响应文件中指定资历和经验的专业服务人员提供服务，负责对其人员进行监督、指导和管理，甲方有权要求撤换不合格的服务人员。若乙方原因，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更换指定的服务人员，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另行安排服务商，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乙方提供服务期间的安全问题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甲乙双方指定代表，作为履行本合同服务事宜的主要联系人。

甲方代表：_____ 电话：_____

乙方代表：彭文博 电话：15397159523

(十) 违约责任

1、无特殊情况，乙方擅自终止合同的，甲方有权没收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前述金额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2、本项目不允许转包、分包。如乙方有转包或分包行为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并且乙方应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经济损失。

3、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货物，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延迟交付货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货物价格的0.5%计算，最高限额为合同总价的10%；延迟交付货物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

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十一) 解决争议的方法

因合同履行中发生的争议，可通过合同当事人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自协商开始之日起 15 日内得不到解决，双方应将争议提交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的，可向 诸暨市 人民法院起诉。诉讼费用除人民法院另有裁决外，应由败诉方负担。

(十二) 违约解除合同

1. 在乙方违约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乙方追诉的权利：

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标的物的；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甲方认为乙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等行为的。

2. 甲方解除合同的，合同于甲方发出书面解除合同通知书送达乙方之日起解除。乙方应在合同解除后 7 日内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合同款，逾期退还合同款的，每日按未退还金额的 1% 支付违约金。

(十三) 破产终止合同

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时，甲方经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审批同意后，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通知乙方，提出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十四) 合同变更、解除

甲方和乙方都不得擅自中止或终止本合同，但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除外。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如必须对合同条款进行改动时，当事人双方须共同签署书面文件，做为合同的补充，并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和备案。

(十五) 通知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形式发送，而另一方也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十六)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十七) 不可抗力

1.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尽快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合同规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另一方。

3.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 双方应通过协商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 合同终止。

(十八) 合同解释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进行解释。

(十九) 合同的生效及其他

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内容的确定应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基础, 不得违背其实质性内容。

合同将在双方签字盖章后开始生效。若非乙方法定代表人签字的, 委托代理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的授权委托书, 经办人需妥善保管。

(二十) 合同附件 (如有)

(二十一)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五份, 具同等法律效力。

 <p>单位名称 (盖章)</p> <p>单位地址:</p> <p>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p> <p>委托代理人: </p> <p>联系电话:</p> <p>传真号码:</p> <p>邮政编码:</p> <p>开户银行:</p> <p>账 号:</p> <p>税 号:</p> <p>签订时间:</p>	 <p>单位名称 (盖章) 浙江夕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p> <p>单位地址: 诸暨市山下湖镇工业园区</p> <p>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p> <p>委托代理人:</p> <p>联系电话: 15397159523</p> <p>传真号码:</p> <p>邮政编码:</p> <p>开户银行: 浙江诸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下湖支行</p> <p>账 号: 201000231197053</p> <p>税 号: 91330681MA2D6WTP1M</p> <p>签订时间:</p>
--	--